

## 立法会十八题：有关香港市民参与体能活动模式的问卷调查

\*\*\*\*\*

以下为今日（六月十一日）立法会会议上冯检基议员的提问和民政事务局局长曾德成的书面答复：

问题：

据悉，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现正就香港市民参与体能活动的模式进行详细的调查研究，并于今年五月及九月两个阶段以家访形式展开问卷调查。该研究亦包括政府委托本港大学进行有关外国人的运动模式和数据的研究部分，而该部分已于较早前完成。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上述整个调查研究的目的、范围和其他详情；有关外国人的运动模式研究的初步结果；以及预计将于何时完成整个研究和公布结果；及

（二）根据上述研究结果采取相应行动（包括制订未来推广运动的目标和策略，以及落实具体措施以推动更多市民参与运动和在社会推广热爱体育的文化等）的时间表？

答复：

主席女士：

（一）及（二）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致力为市民提供多元化的社区体育服务，鼓励社会人士积极参与体能活动，推广「普及体育」的文化。康文署于去年开始进行「香港市民参与体能活动模式」的调查研究，旨在搜集市民对参与社区体能活动的数据，以衡量市民参与体能活动的程度，从而评估推行普及体育工作的成效。

研究分为顾问研究及问卷调查两部分，第一部分的顾问研究于今年一月完成，就 11 个国家 / 地区的有关文献进行研究，包括澳洲、加拿大、英国、美国、欧盟、中国大陆、日本、南韩、新加坡、台湾以及香港，为确立「普及体育」的定义，以及评估推广普及体育成效的指标提供参考基础。

研究结果显示，大多数国家 / 地区均认同体能活动对社区及个人的重要性，并着重鼓励普罗大众积极参与，藉此达到维持并改善健康的目的。推广普及体育必须由整个社会，包括政府及非政府机构例如学校、体育总会、地区团体等不同协作伙伴的共同参与，使社区中各阶层人士，不分性别、年龄、阶层、能力或社会地位，享有均等机会自由参与各样体能活动。大多数国家 / 地区均同意持续性的体能活动有益健康，以平均每周三次，每次进行至少 30 分钟中等强度的体能活动，最能符合最低体能活动量的要求。

第二部分的问卷调查分别于今年五月及九月进行，透过随机抽样方式选取住户进行家访，共访问约 4,000 个家庭住户。

顾问机构稍后会综合研究及调查所得的资料撰写报告，并就市民参与体能活动模式及未来社区体育的发展方向提供可行方案。整个研究预计可于今年年底完成。康文署会就研究报告提供的可行方案及未来推广社区体育的目标及策略提出建议，供体育委员会及其辖下的社区体育事务委员会讨论。

完

2008 年 6 月 11 日（星期三）